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3BJAG1F0227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化股份)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北化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我们认为，北化股份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北化股份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北化股份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伟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董建忠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等有关规定，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417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210,025股，发行价格为11.57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8,949,989.25元，扣除证券承销费（含税）人民币9,000,000.00元和财务顾问费用（含税）5,0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04,949,989.25元。

截至2017年12月29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8]0130000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1 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49,869,662.33元，募集资金项目累计使用117,879,162.37元，支付银行手续费10,962.31元，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336,929,526.90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2 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59,970,410.32元，募集资金项目累计使用208,382,614.12元，支付银行手续费16,247.67元，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256,521,537.78元。

具体使用及结存情况详见下表：

（1）公司募集资金收支情况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定向增发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净额	404,949,989.25
加: 利息收入	59,970,410.32
减: 募投项目累计使用资金	208,382,614.12
其中: 前期置换	
减: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减: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减: 银行手续费	16,247.67
期末余额	256,521,537.78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机构	募投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泸州长开区支行	防毒面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3 万吨活性炭改扩建项目、支付中介机构费	10,693,916.62
中国银行太原鼓楼支行	防毒面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0,758,684.06
中国建设银行太原迎新街支行	3 万吨活性炭改扩建项目	5,068,937.10
中国建设银行泸州长开区支行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230,000,000.00
合计		256,521,537.78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22年12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修订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存放、管理、使用募集资金的有关要求。

公司确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长开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鼓楼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迎新街支行作为该次募集资金的存放银行。2018年1月22日,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长开区支行按照三方监管协议范本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3月7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防化装备研究院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迎新街支行(以下简称“乙方”)及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3月7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防化装备研究院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鼓楼支行(以下简称“乙方”)及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89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50.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38.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405.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5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防毒面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是	17,395.00	21,800.00	9,050.35	20,738.26	95.13%			不适用	是
3 万吨活性炭改扩建项目	是	23,000.00							不适用	是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否	1,500.00			1,500.00	1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1,895.00		9,050.35	22,238.26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41,895.00		9,050.35	22,238.2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1. 防毒面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随着国家政策收紧,相关排放标准提高,本着审慎投资、维护股东权益的原则,公司对项目的技术方案、市场需求、项目“三同时”等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的深度分析,延长了项目技术方案的论证时间,通过对技术方案的进一步细化,提升了自动化、信息化水平,保证了该项目生产技术的领先性,同时对项目总体布局和设备产线布局做了优化调整,解决了生产线存在的瓶颈环节,并根据市场未来的需求情况,增加相关建设内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并开始进行项目验收和试生产。</p> <p>2. 3 万吨活性炭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项目资源地实施环境发生了一些不利于募投项目实施的变化,一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主要原料原煤的品质与募投项目论证前发生了不利变化,加之适合生产活性炭的原煤价格上涨导致了产品成本上升,未来的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受到较大影响;二是合资公司原有 2 万吨/年活性炭项目因环保原因一直未竣工验收,影响了 3 万吨活性炭项目的实施。公司 2022 年 4 月 2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3 万吨活性炭改扩建项目已终止。</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 防毒面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随着国家政策收紧,相关排放标准提高,本着审慎投资、维护股东权益的原则,公司对项目的技术方案、市场需求、项目“三同时”等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的深度分析,延长了项目技术方案的论证时间,通过对技术方案的进一步细化,提升了自动化、信息化水平,保证了该项目生产技术的领先性,同时对项目总体布局和设备产线布局做了优化调整,解决了生产线存在的瓶颈环节,并根据市场未来的需求情况,增加相关建设内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并开始进行项目验收和试生产。</p> <p>2. 3 万吨活性炭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项目资源地实施环境发生了一些不利于募投项目实施的变化,一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主要原料原煤的品质与募投项目论证前发生了不利变化,加之适合生产活性炭的原煤价格上涨导致了产品成本上升,未来的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受到较大影响;二是合资公司原有 2 万吨/年活性炭项目因环保原因一直未竣工验收,影响了 3 万吨活性炭项目的实施。公司 2022 年 4 月 2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3 万吨活性炭改扩建项目已终止。</p>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目终止的议案》。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3 万吨活性炭改扩建项目已终止。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其中 23,000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 2,652.15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防毒面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防毒面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1,800.00	9,050.35	20,738.26	95.1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1,800.00	9,050.35	20,738.26	95.13%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防毒面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原计划募集资金投资 17,395 万元,形成年产 50 万套/年防毒面具生产能力。为了提升生产线自动化、信息化水平,对项目总体布局和设备产线布局做了优化调整,解决了计量测试的瓶颈环节,统筹搭建防化装备科研开发、生产制造、综合管理三大数字化平台和数据中心,实现“研制数字化、生产精益化、管理敏捷化”,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同时,根据市场未来的需求情况,增加工业防护靴套、特种包装物、催化剂相关建设内容。本次变更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第四十八次董事会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21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防毒面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随着国家政策收紧,相关排放标准提高,本着审慎投资、维护股东权益的原则,公司对项目的技术方案、市场需求、项目“三同时”等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的深度分析,延长了项目技术方案的论证时间,通过对技术方案的进一步细化,提升了自动化、信息化水平,保证了该项目生产技术的领先性,同时对项目总体布局和设备产线布局做了优化调整,解决了生产线存在的瓶颈环节,并根据市场未来的需求情况,增加相关建设内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并开始进行项目验收和试生产。</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2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